

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函

地址：100024 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
號

聯絡人：劉泰成

電話：(02)2351-5441 #665

傳真電話：(02)2321-7661

電子信箱：dentata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林保字第11422347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14240D003101_1142234752_114D2027820-01.pdf、
114240D003101_1142234752_114D2027821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農業部預告「申請進入自然保留區許可辦法」第8條
修正草案公告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農業部114年12月11日農林業字第1142401959號公告辦
理。

二、檢附旨揭公告影本、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
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本署各地區分署

副本：電 2025/12/26 文
交 换 章
16:50:08

